



职校少年“自杀”背后的实习乱象

顶岗实习仅15天, 17岁的职高学生余超从深圳宝安华高王氏科技有限公司宿舍楼6楼跳下, 送医抢救无效死亡。在向同学了解余超经历的这15天“实习”后, 余超父亲无法接受“自杀”的结论。他将求助信发在网上, 控诉这场由校方组织的集体实习中, 工厂非法用工, 强迫劳动, 最终将儿子推向了死亡。

这是近一年引发关注的第二起职校学生实习期间自杀事件。去年11月, 山东省沂水县职业学校一名16岁的电气工程系学生, 经学校安排在江苏省昆山市的恒源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实习时, 坠楼身亡, 警方告知父母, 疑因“有心理问题自杀”。但媒体调查发现, 此次实习出现强制加班、实习岗位内容与所学专业不对口等情况。

实习的通知是突然下达的, 针对的是湖北省十堰丹江口市汉江科技学校计算机专业二年级学生。

对学生和家长来说, 这次实习都并非预期之内的安排。一位该校的学生告诉《中国新闻周刊》, 5月中下旬, 计算机专业的学生突然接到学校通知要去深圳实习。6月1日, 校方在家长群也正式发布通知。6月10日, 90多名计算机专业的高二学生, 乘坐大巴离开丹江口, 11日凌晨到达深圳, 开始在华高王氏科技有限公司实习。

余超是90多名学生之一。现在已经无从知晓他刚到深圳时的心情, 但他很快感受到了不适。余超父亲的公开求助信写道, 实习内容跟计算机专业不对口, 在实习期间的工作是搬箱子, “一个箱子二十多斤, 相当于5块砖, 一天搬十几个小时, 不允许请假、不允许旷工”。而且, 大部分同学都被安排上夜班。据媒体报道, 工厂提供的打卡记录显示, 从6月13日到24日, 余超的工作时间为晚上7时到早上7时。他曾在与父亲的电话中抱怨, 上班太累了, 天天夜班十几个小时, 中午睡不着了吃不了午饭, 经常胃痛。“拉长还有意针对他, 请假后也跟学校说余超没有请假。”

前述同学从19级计算机班的学生获知, 余超的性格比较开朗, 不是“默不吭声”的人, “最终导致这样的结果, 他一定独自承受了很

多, 来自工厂组长、学校班主任、个人以及他爸爸的压力和刺激。”

承受着实习压力的不仅仅是去深圳的这90多名学生。在计算机班前往深圳实习的同时, 6月10日, 汉江科技学校数控专业的学生, 去了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实习。一位参与实习的学生告诉《中国新闻周刊》, 去武汉的学生有100多人, 原定实习4个月。实习专业同样不对口, 他在企业先培训了四五天, 工作是穿防尘服, 在生产线上等机器把手手机屏幕、液晶电视屏等中小型液晶屏幕切下来, 把边角料拨开, 查看是否有划痕。

他们同样必须上夜班, 晚上8时到早上7时半, 有45分钟左右的休息时间。“去之前, 学校说实习是两班倒。但我们6月10日过去, 一直到7月1日, 都一直没有倒班。原本说上七天, 就有一天假期, 也一直没有放假。”这名学生说。后来, 老师找工厂人力部门协调, 7月1日上完夜班后, 同学们休息了两天。直到7月7日, 余超自杀的事件引发媒体与社会关注, 在武汉实习的100多名同学才被送回丹江口。

教育部等五部门制定的《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明确提到, 职校学生实习岗位应与所学专业对口或相近; 除相关专业和实习岗位有特殊要求, 学生跟岗和顶岗实习期间, 实习单位不得安排学生加班和夜班。汉江科技学校组织的此次实习, 已有多处明显违规。

但这些乱象屡禁不止。近半年, 人民网“领导留言板”上反映“中等职业学校实习不对口”的留言有十多条, 涉及江西、江苏、四川、河南等地一些职业学校, 安排实习专业不对口、向学生收取费用、长期排夜班等情况。今年5月底, 教育部提醒, 实习实训违规收费、实习期间学生受到伤害、学生合法权益保障不力等问题在河南、湖北、海南等部分地方和职业院校仍然存在。

一位长期关注校企合作的学者介绍, 职业教育的实习实训好坏, 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院校本身的办学水平。“目前出问题的, 多是一些

办学质量不好的学校。这些学校大多存在基础设施差、实习实训老师配备不足等情况, 没办法选择到比较好的企业合作, 形成了恶性循环。一些企业也无法真正从人才培养、双方共赢的角度进行校企合作, 而是把学生作为廉价劳动力。”他表示, 国家在制度上有明确规定, 但一些地方在执行和监管层面出现了问题。

在高卫东看来, 职业学校对保障学生权益有很大责任, 但在校企合作中, 学校是弱势的一方。他解释, 职业学校为了完成学生顶岗实习的任务, 更多是有求于企业, 很多职业学校缺乏与企业谈判的话语权。“实习对学校是刚需, 但学校处于弱势, 很难要求企业按照自己的需求安排实习, 企业要是不同意, 就不合作了。”高卫东指出, 为了完成实习、让学生顺利毕业, 一些学校可能会放低条件, 要么忽视学生权益, 要么降低了教育部要求的标准。

7月17日, 余超坠亡22天后, 汉江科技学校已放暑假, 大门紧闭, 门卫严查外来人员的身份, 不准陌生人进校。一位该校学生透露, 7月初, 校方将在深圳实习的学生们接了回来, 大部分在分校隔离了7天。其间, 班主任给全班换了手机号, 到9月份开学后, 才会把手机号还给学生, 并嘱咐大家, 不要在网上随意谈论此事。

《中国新闻周刊》就余超坠楼事件的调查进展联系丹江口市市委宣传部、教育局、汉江科技学校校长饶克均。教育局分管局长以生病请假为由, 拒绝了采访, 汉江科技学校未对此事作出回应。《中国新闻周刊》向教育部职成司发函询问调查进展, 截至发稿, 未收到回复。

这并非汉江科技学校第一次在集体实习期间出现事故。裁判文书网显示, 2019年3月, 汉江科技学校安排高三一批学生前往广东某工厂实习, 但到达当地后, 学校将学生交由深圳市杰源人力资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何某先被该劳务公司派往一家汽车电器厂实习, 1个月后, 在未告知何某家长知情或同意的情况下, 又将何某安排到东莞市大岭山镇东莞领丰电子有限公司(实习)

上班。何某在该工厂从事体力劳动, 每日工作时间长达12~13小时。实习6天后, 何某在去车间上班途中在寝室楼房窗口意外坠落到一楼死亡。

法院最终判决, 被告汉江科技学校在何某实习期间确实存在管理漏洞, 未安排学校老师陪同, 亦未及时告知学生家长实习地点的变更, 对何某意外身亡的发生应当承担次要责任。

汉江科技学校也叫做丹江口第四中学, 当地人习惯称之为“四中”。2017年, 原湖北省丹江口职业技术学校、十堰市医学科技学校、丹江口市工业技工学校、原汉江科技学校、丹江口市农机化培训管理服务中心、武当武术学校6所学校整合成如今的规模, 是丹江口市公办的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据报道, 2017年, 该校秋季招生突破1000人, 超过以前六所学校招生人数的总和。

新汉江科技学校合并时, 丹江口市委、市政府加大对汉江科技学校的支持力度, 出台了一系列措施, 帮助学校提高生源数量, 在积极向省政府争取资金的同时, 安排专项资金, 使学校的软硬件设施得到较大改善。汉江科技学校校长饶克均曾信心满满地表示, “我们力争在三到五年的时间内, 将汉江科技学校办成一个社会信任、家长依赖、学生都向往的一所学校。”

但一位丹江口市委工作人员坦言, 在当地人看来, 中职的地位远不如普通高中, 她对汉江科技学校的名字十分陌生, 几次无法准确说出学校的全称。多位该校学生在交谈中透露, 大家都是因为成绩差, 考不上高中, 才到了四中。

